

樹林垃圾焚化廠 106 年度發現樹林廠之美—

「佳」畫樹林環境教育寫生比賽簡章

一、計畫緣由

為推廣環境教育理念及建立本廠與新北市民良好的互動關係，特舉辦「佳」畫樹林環境教育寫生比賽；藉由實作及親身體驗與觀察的活動，使市民瞭解到焚化廠除硬體上提供處理家庭垃圾功能外，亦積極營造周邊優美的自然生態環境，將科技與知性兼具的垃圾焚化廠印象深植於市民心中，鼓勵市民積極參與環境保護及營造低碳生活，並期藉此達成焚化廠敦親睦鄰及環境教育推廣的目的，提高民眾對焚化廠的認同感。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承辦單位：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三、活動效益：

- (一) 透過學童敏銳的觀察，將樹林廠之美藉由藝術創作表現出來，可以寫真描繪也可以抽象印象畫法幻化樹林廠，展現出多層次的樹林廠，讓樹林廠成為小朋友心目中的大城堡。
- (二) 藉由實地參訪焚化廠區及綠能環教休閒中心，使學童及家長瞭解垃圾焚化處理流程並認識焚化廠周邊優美自然生態環境，體認到本廠對污染防治工作及環境教育推廣的用心。
- (三) 將垃圾減量及低碳生活等環境教育理念，正確的傳達給民眾，進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 (四) 得獎作品將擇優懸掛於廠內參觀動線以柔化本廠參觀環境。
- (五) 展現本廠對培育下一代的熱忱，發揮敦親睦鄰之功效。

四、辦理方式：

- (一) 參賽條件：就讀新北市轄內中、高年級國小學童。
- (二) 組別：中年級組：就讀本市國小 3-4 年級學童，50 名。
高年級組：就讀本市國小 5-6 年級學童，50 名。

★每組報名前 30 名以三鶯地區學校學童優先。

- (三) 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額滿為止，請至樹林垃圾焚化廠網站

(<http://www.shirp.epd.ntpc.gov.tw/>) 點選活動報名系統報名。

※為安全考量，參加學童須有老師或家長陪同，每位學童最多可報名 2 位陪同人員，陪同者當日可參加本廠辦理之各項免費行程——減廢再利用 DIY 教作課程、焚化廠區參觀及「佳話樹林」--山佳車站百年古蹟巡禮。

(四)報名及活動費用：全免，當日參賽者交件時可領取紀念品乙份，另提供參賽者及陪同者餐點各乙份。

(五)比賽方式：

1. 戶外寫生：本廠提供參賽者 A3 圖畫紙，所有繪圖用具參賽者請自備。
(使用畫具不拘，素描、水彩、蠟筆、彩色筆等皆可)
2. 繪畫範圍：以主辦單位規劃綠能環教休閒中心內非危險區域之平面段為主。

(六)作品評比：

- 每人限交 1 張作品參賽，本廠聘請專業美術老師擔任現場評審。
(評審休息室：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 比賽作品以現場評審老師意見為主，若作品名次重複，取高分權重者為優先考量，分數未達標準者，以該名額從缺計算。

(七)獎勵辦法：

- 中年級(3-4 年級)：
 - 第一名：1 名，3,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第二名：1 名，2,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第三名：1 名，1,5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優良：5 名，1,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佳作：3 至 5 名，精美獎品及獎狀一紙。
- 高年級(5-6 年級)：
 - 第一名：1 名，3,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第二名：1 名，2,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第三名：1 名，1,5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優良：5 名，1,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紙。
 - 佳作：3 至 5 名，精美獎品及獎狀一紙。

(八)參賽得獎作品恕不退件，所有得獎作品將展示於樹林廠內，供參訪民眾觀賞。

五、辦理日期：11 月 25 日(星期六)

六、活動流程：(暫定)

時 間	項 目	備 註
08:30~08:40	報到	地點:山佳火車站
08:40~09:00	搭車前往綠能環教休閒中心	
09:00~12:00	1. 綠能環教休閒中心現場參觀	參賽陪同者
	2. 減廢再利用 DIY 教作課程	
	3. 寫生時間	參賽學童
12:30~13:30	休息&用餐/參賽作品評選	
13:30~14:30	焚化廠廠區參訪	學童及參賽陪同者
14:40~15:00	頒獎	地點:樹林垃圾焚化廠
15:10~15:20	專車前往百年古蹟-山佳車站	
15:30~17:00	「佳話樹林」---山佳車站百年古蹟巡禮	學童及參賽陪同者
17:00	活動結束	

七、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隨時解釋、修正之，不得異議，以上日期若有變動以樹林廠網站公告為準。

※如有疑問請洽：樹林垃圾焚化廠 02-26808217 轉 611 王小姐。